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下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前 5 天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将会议通知送达或传真给董事本人。应到会董事 9 人、实到会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于恩沅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 2023 年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。

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《关于 2023 年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2 月 29 日